



百家笔会

沉默中的人

□ 李晓

那年秋天,也是去给一个回故乡的老友送行,他站在铁轨边抽烟,看见铁轨已生了锈。我们不说话,想打破沉默,却又找不到几句恰当的话语。

电影《花样年华》里,梁朝伟饰演的周慕云,是个生性孤独的人,他心里藏着不少秘密,于是他常去找一棵树的“树洞”倾诉。

我也喜欢树,树让我有一种踏实的接地气的依靠。我一个人最喜欢的地方是山里,山里时光慢,在那里可以遇见几百年的古树,上万年的石头,一声一声宛如天籁的鸟鸣。山的气息,与我内心相投。

深山草木,向我发出脉冲一般的隐隐呼唤,于是一个人出城,到丛林里接受来自滚滚氧气的畅快呼吸。

树木掩映中,有一处灰白老墙的民房,午间,炊烟从瓦缝里冒出来,那些有了岁月的青瓦里,是漫漫的苔藓。

那是一个老婆婆的家,她正在地里

掐菜叶,抬头望我时,见她脸上道道斧刻般的皱纹,俨如那老槐树铠甲一样的树皮。老婆婆见我一人,打了声招呼:“你就到我家吃饭吧。”

午餐是莴笋煮豆腐汤、蒜苗炒腊肉、红薯米饭。“你先吃,我去给你喂饭。”老人端着一碗红薯米饭,夹了些菜放在碗里。我走到那间光线昏暗的屋子里,看见老人正在给一个面色红润、头发蓬乱的中年男子喂饭。

“他是我儿子,我就一个儿子,中风好几年了。”老人的语气很平静。山里人说的中风,就是脑溢血后遗症。我见那中年男子呀呀呀我打招呼,双手颤抖,发出含混不清的声音。

吃过午饭,老人说,儿子中风两年后,儿媳便随一个村里在外打工的人跑

了,老人后来跟儿媳打电话恳求她回家,把婚主动离了。让老人欣慰的是,孙女在北方一所大学毕业后考上了一家行政单位,婚后要求把爸爸接到那里照顾。老人说,我把老骨头还行,还可以管他一些年。

平时的日子,老人除了徒步到镇上买油盐酱醋的日常生活用品,就是在家种点蔬菜了,还饲养了一群鸡鸭。鸡鸭的啼鸣声,让老屋里更幽静,大多时候,老人就是坐在那个小板凳上,长久凝望着儿子,陷入越来越深的沉默。老人目光幽蓝,与屋后那水草覆盖的老井水相似。那口老井,是老婆婆去世多年的老伴生前挖的,而今这口老井只供老人与儿子吃水。以前,这口井要供山下一个大院子的人家吃水,而今那里成了一个空荡荡的院子,院子里的人都去城里安了新家。

我把随身带的500元钱硬塞给老人,我想用这点钱来安抚我的心。老人追着我跌跌撞撞地跑,把钱还给了我。老人说:“你来了,就添一双筷子,是看得起我们这样的人家,钱啊,我不缺,有孙女给。”

回城后,有好几天,我陷入沉默,和家人很少说话,深山中那位老人与她的儿子,成为我时常念想的一部分。半个月后,我和妻子去了深山看望那对母子,妻子买了礼品,亲热地唤老人为“婆婆”,老人摩挲着我妻子的手,说不出话来。回来时,我抱着老人送的一个老南瓜。老南瓜至今还没吃,它端坐在厨房墙边,一看见它,就感觉温暖弥漫上了心头。

这些年,我和一些人隐隐约约地交往着,已没了那么多当年的深情款款柔

情时分。

有一次,我与从广州回来的一个古城老友见面,在城南一家老馆子里吃了一顿故乡的家常菜。食物打通了记忆的深井。老友说,我们去城后山上看看这个城市吧。我们上山,夜色里薄雾飘渺,从山顶俯瞰这座城,万盏灯火破雾而来,如飞舞闪烁着的万千萤火虫。我和友人坐在山顶冰凉的石头上,一直坐到石头发热,也没说一句话。下山后,我和老友分手了,说了声多联系。第二天凌晨,我在朋友圈里看到他发的城市夜景图片,还有一句话:我回来看看你了,但你不是我记忆的样子。我点了一个赞。这么多年的分别,当年的热烈归入沉寂,命运的河流或许已经无法交集,偶尔发出的一声感叹,已不是闪电,是草色遥看近却无的空蒙。

那年秋天,也是去给一个回故乡的老友送行,他站在铁轨边抽烟,看见铁轨已生了锈。我们不说话,想打破沉默,却又找不到几句恰当的话语。一个小时后,高铁呼啸而去,我看见他从窗口朝我挥别。我打开手机,见他发来信息:你来我城,与我联系。想起有年春天,我去他的城市出差,在宾馆阳台上打量着都市灯火,想起这灯火里有一盏是我熟悉的。但我最终没有给他打电话,发条时,就默默想念一下吧,如微风掀动起的涟漪。

这些陷入沉默中的人,在命运坚硬与柔软的长路上,共情或者冷淡,于偶然中想起,依然如那灯影浮现,上了心头,热了眼窝。那些沉默,或许是生命里一些时段最本真的面目。也让我在这样的“树洞”前保持沉默,但内心因源源不断的滋养而饱满丰润。

天涯诗海

冰淇淋的诱惑

■ 彭胜发

在夏日的街角,阳光炽热如烧,一家小店的冰柜里,冰淇淋在悄悄微笑。

那五彩的甜筒,宛如梦幻的城堡,巧克力的脆皮,闪烁着诱人的骄傲。

香草的清香,在空气中飘绕,草莓的粉嫩,像初恋般美好。

轻轻咬上一口,凉意瞬间奔跑,奶油在舌尖融化,甜蜜将心灵拥抱。

那细腻的口感,是幸福的暗号,冰淇淋的诱惑,无人能够逃脱。

嘴角沾上的白霜,是快乐的记号,在这炎热时刻,它是最美的犒劳。

同桌往事

■ 杨彩霞

一米多的课桌藏着两个有趣的灵魂,合用一块橡皮擦长着翅膀的小纸条,咬着耳朵分享小秘密,无边无际的话题,任划着优美弧线的粉笔头,飞过懵懂的年月。

鸡毛蒜皮的琐碎,考验着芝麻大小的友谊,小战火熄了又燃,却总能让快乐治愈上一秒的楚河汉界,下一秒被清脆的下课铃打破两个幼稚的身影,像花丛中翩跹飞舞的蝴蝶,亲密跳动在皮筋绳中。

磕磕碰碰的童年,如幽谷吹来的山风,清新而自然,手上那块模糊的黑色圆珠笔描摹的手表,成为岁月的见证者,多少同桌往事,被一片月光擦亮。

海南三题

■ 陆彩荣

■ 题海南省作家协会

新雨翻山泽,旧诗烘焙香。天涯文世界,海角作家乡。

■ 贺海南省出版发行集团成立

天涯芳草香,海角瑞云乡。出版添新叶,应时吐芬芳。

■ 《苏东坡时代》读后感

已灰心木起薪火,不系之舟安海南。诗酒年华举杯越,人生逆旅豪香谈。



人生小记

挖山薯

□ 李军

山薯,对于我们小孩子来说,那是一种美味,大家一聊起它,就会直流口水。由于那个年代物质匮乏,人们的生活水准还处于勉强温饱阶段,如果能有一些除了米饭、红薯之外的食物打打牙祭,那是件很幸福的事。于是,村里的孩子们经常聚在一起,由大些的孩子带领,成群结队去挖山薯来做“公道”(海南话,意思为聚餐),以解解嘴馋。

一说要挖山薯,小伙伴们会热情高涨,争着参加。大家先做好分工,即谁负责去找野生山薯藤,确定哪里有成熟的山薯,谁负责出水桶,谁负责出挖掘铲、锄头、镰刀、箩筐、畚箕等等工具。一般野外都有零星的山薯藤散布着,发现它们并不难,难的是从这些零星散布着的山薯藤中,分辨出哪根埋在土下面的薯根是成熟并且较大的。一般年纪稍大的孩子较有经验,因为他们跟随大人们挖山薯的次数多,也积累了一些经验。比如看看山薯缠在大树上的藤是否蔫黄了,叶子大不大,丰满不丰满,再用锄头顺着藤挖一下泥土,找到地表的根。如果发现藤叶变枯,地里的根比较粗,基本上可以断定这根山薯应该成熟了,有开挖价值。

挖山薯之前,一拨小伙伴先用镰刀把山薯根周边的藤、树叶、杂草清除

干净,另一拨小伙伴齐心协力把水抬到山薯根旁,往地面浇水。由于山坡上土质黏且硬,所以用水把地表浸泡一米深了。这时,就完全由大孩子的准备工作做完之后,力气较大的同伴则用锄头在山薯根周边挖出几十厘米深的坑。坑挖好后,就可以用挖掘铲沿着山薯茎的四周,垂直地往深处挖。山薯茎是垂直向下生长的,越往下,茎越粗壮。然而,越往深处挖,挖掘就越困难,山薯茎容易脆断,一不小心,就被折断了。折断的山薯茎,一小段一小段的,露出茎肉的部分沾满了泥土。

小伙伴们干活时是轮番上阵,这个累了,那个上,轮流几次后,坑已超过一米深了。这时,就完全由大孩子跳进坑里继续往下挖了。一般挖到接近2米时,才能挖到山薯茎的尽头,至此,才算完成了一根山薯的挖掘工作。成熟的山薯一般长度为1.5米至2米,重量可达6至7斤。如果挖到两三根山薯,费时至少大半天。一个上午甚至更长的时间,山薯虽然好吃,但挖掘真是太费劲了。

欢天喜地把战利品——山薯抬回村里,是大家心情最愉快的时候。有的唱歌,有的说笑话,有的憧憬煮熟山薯的美味……不知不觉中,挖山薯的疲劳感消失得无影无踪。

闲庭信步

故乡的草滩

□ 董国宾

我猛一睁眼,身边的草全开花了,一大片。好像谁讲了一个感人的故事,这花儿便从故事里冒了出来。

我狠狠地睡了一觉,从太阳初升到太阳西斜。我躺在坡上,便迷醉在了温柔的梦里。梦如笛律,飘渺而神怡。我把梦放在手里掂一掂,又厚得像是想要脱手。我不能恰当地讲出那种感觉,只知道,还想倒在梦的怀里。坡上的草油绿,一阵风吹来,草滩掀起了层层碧浪,碧浪像一只纤细的小手,把我的小鸟是应邀而来的独唱演员,紫色的花朵是领舞,风儿是乐队,可爱的小鸟是应邀而来的独唱演员,我,是一个被倾倒的观众。

我又一次笑了。没想到,一根根小草简单得像汉字的一撇一捺,却有这般情趣和生命力。爷爷是这片草滩的主人,农民的简约和朴实折射出祖辈们的纯美和善良。后来,我随父亲去了城里,另一种生活方式或多或少地改变着我,但我不想改变太多,因为我是从原野里走出去的,从坡上,从这片草滩里。因了美丽,城里人把草滩搬了过去,散在了广场上、小区里和每一个大大小小的角落里,还给它起了一个好听的名字,叫做草坪。草坪像一只美丽的小手,装进了城市的衣兜里。其实是草滩结出的果子,如同一个个甘甜的西瓜,从乡村的土壤里,送到了城里人的笑靥里。

那天,我躺在城市的草坪上,像是裹进了一件耳熟能详的事物里。我摘了一片草叶含在嘴里,咀嚼着它的味道,就像乡下人喝的烈酒,那种滋味不是甜在嘴上,而是美在心里。我看到了草的影子在逐渐拉长,拔了一根,眨巴着眼睛细细端详,草的根一半被拔出,另一半仍扎在土里。我使劲往下挖,我知道它伸向哪个方向。草的根是故乡的炊烟,长在了参差不齐的村庄里。它又像爷爷的胡须,扎在了祖辈们唠唠叨叨的絮语里。

我没有艺术家的才能,艺术家只用一笔和一画,就把草定格为一

藕

(外一章)

□ 杨亚爽

藕不及花风光,不如鸟自在,所处的环境卑微又遭遇,昼夜浸泡水中,深埋淤泥,不透风、不见光。

但藕是坚韧不屈的,藕是素雅纯洁的。黑暗中,藕靠顽强的意志,以锥形的藕尖,默默耕耘着,犁开厚重的淤泥,汲取存活的养分;逆境里,藕凭坚定的信念,执著求索着,突破淤泥的阻挠,探寻生命的真谛。

世俗的眼光里,或早已惯常欣赏荷叶的美,赞叹荷花的高洁,却时常忽略潜身水底,托起叶与花的藕。虚怀若谷,谦逊低调,清白如玉,洁身自爱,固守本质,非藕莫属。

芦苇

芦苇是纤细而渺小的,甚至令许多人不屑。但它品行高洁,素无索求,无怨无悔奉献一切。

春暖花开,荒僻的湖畔、河边、渠旁,时常可见它灵秀的身影,不与百花争艳,甘愿为春增添一抹绿意。高温酷暑,它迎烈日、顶骄阳、搏击风雨,从没有弯过腰,把一腔对人间的爱,定格为清雅的风景。

稻黄柿红,芦花白了。历经岁月洗礼的芦苇,愈显沉稳,优雅而自信地立在一隅,乐当秋的配角。

寒冬腊月,严寒肆虐,芦苇已尽失昔日韶华。但即便形容枯槁,憔悴得让人心悸,它始终不曾屈服。每每邂逅芦苇,宛若遇见良师益友,它的精神、品格,令人赞美,催人反省。

种高雅的艺术。但我和他们一样,看到了它的简约和美丽。我这样想着的时候,猛一回头,草坪里一大片花朵频频向我点头微笑。我看清了,那一朵朵馨香的花瓣,就是祖辈们一句句质朴而简明的唠叨。

于是,我倾醉在了故乡的草滩上。